

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立望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

利益的情形，该专项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